

“冰城商量”协商议政平台“开张”啦

首个商量 如何管好“早市”

生活报记者 张立

18日,哈市政协召开“冰城商量”第一次专题协商会,就早市管理问题”开展专题协商。据介绍,哈市早市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目前有市级备案早市69家、区级备案早市26家。总体来说,管理水平比较好,市民比较满意。但在调研中,政协委员也发现一些需要改进提高之处。现场部分委员表示,多数市民既希望居住地附近有早市,又不愿意设在自身所在小区。同时,早市在经营时间、交通秩序、环境卫生、经营安全、摊位费用、管理招标、市场服务等方面或多或少存在噪音扰民、卫生环境差、强人意等诟病。

会上,委员和相关部门围绕“加强早市管理问题”这一议题进行协商,就早市管理提出意见建议,同时各方代表签署协商共识。

其中,一是在安全生产方面,煤气罐装报警器是有效的,早市可以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电瓶作为电源。

二是在交通管理方面,市交管局将在早市周边具备条件的街路划设限时停车区,停车时间为早4时至7时,方便消费者临时停车。

三是在食品安全、诚信经营方面,市场监管局将加大食品卫生监管力度,严把商品溯源关,加强抽查检测,确保饮食

安全。加强对早市计量器具的检定和计量行为的监督管理,加大对违法行为处罚,对早市监督检查做到全覆盖。

四是在早市管理方面,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各早市营业收市时间在规定时间基础上后延一小时。

五是在早市业户管理方面,各经营公司要加强管理,严控业户噪音,严禁利用扩音器高声叫卖。设置厨(餐)余垃圾专用收集设备,严禁业户将脏水直接倒入窗口或泼洒街路上。严格按照关于早市管理有关要求,足额配备管理人员,确保市场管理到位。严禁业户撤市后占用街路存放经营设备。

对此,哈尔滨市城市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关于延长经营时间问题。目前早市的经营时间为:夏季闭市时间为7时30分,冬季闭市时间为8时,节假日顺延半小时。下一步,根据代表的建议和市民的需求,在国家法定假日期间,由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早市实际情况,在确保管理标准不降低,不影响交通和市民出行的情况下,早市经营时限可适当延1小时闭市。

针对电瓶使用问题。早市可以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电瓶作为电源。对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禁止使用(经营业户自备合格证书等),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经营业户停业整顿。

关于规范其他管理方面问题。下一步,该局将及时指导各辖区在以后的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市场摊区标准化建设加强管理,对利用扩音设备叫卖,脏水泼地或直入窗口、设置专用餐厨容器、足额配备管理人员、经营设施撤市摆放等方面进一步采取管理措施,将管理工作落实。

对于餐饮摊位加装燃气报警器一事。经与哈市燃气专班沟通,液化石油气比空气重约1.5倍,在室外虽然不易达到爆炸范围(1.7%~9.7%),但大量泄漏易在地面低洼处、沟渠、沿排水口进入地下管沟等地聚集,且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源存在着火、回燃等安全隐患。报警装置可消除燃气安全隐患,防止发生危险事故。

今后,哈市政协将适时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就共识落实情况进行回访,并将其发给部分管理部、经营业者及社区居民代表,听取共识落实情况。对发现的好典型好经验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对落实不到位的进行曝光,督促整改。

今起三天
哈市有两场雷阵雨

生活报讯(记者李威兵)18日,生活报记者从气象部门了解到,未来3天,哈市全市有两次明显雷阵雨过程,雨量分布不均,降雨同时容易伴随短时强降水、冰雹、雷电、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局地阵风8~9级,需注意防范山洪、泥石流、中小河流洪水、崩塌、滑坡以及城市内涝、农田渍涝等次生灾害。

全省天气预报:19日白天,黑河西部、齐齐哈尔、大庆、绥化南部多云,其他地区多云有阵雨或雷阵雨。19日夜间到20日白天,大兴安岭、黑河、齐齐哈尔西部、哈尔滨东部、牡丹江多云有阵雨或雷阵雨,其他

地晴有时多云。20日夜间到21日白天,黑河、齐齐哈尔、大庆、绥化南部阴有中雨,大兴安岭北部、佳木斯、鸡西多云,其他地区阴有小雨。

哈尔滨市天气预报:19日白天,全市多云间晴,偏西风2~3级,最低气温17~21℃,最高气温26~27℃。19日夜间至20日白天,全市晴有时多云,西南风1~3级,最低气温15~17℃,最高气温28~29℃。20日夜间,全市以多云为主,21日白天,全市多云有雷阵雨,量级以小雨为主,局地中雨,西南风2~4级,最低气温18~20℃,最高气温26~28℃。

松花江干流全线退至
警戒水位以下

生活报讯(记者于海霞)生活报记者从省水利厅、水文水资源中心获悉,8月18日2时,松花江干流富锦段水位60.49米,降至警戒水位以下,至此松花江干流全线退至警戒水位以下。

入汛以来,我省共有56条河流发生超警戒水位洪水,其中16条河流发生超保证水位洪水,受上游来水影响,松花江发生2023年第1号洪水。在此



生活报讯(记者梁晨)连日来,一辆辆载满被褥、帐篷、发电机、米面油等防汛应急物资的车辆陆续驶入大海林林业局。

现场,调拨员卢东虎核对着一笔笔救灾物资入库和发放情况,“这几天,我们林业局有限公司自行采购的救灾物资和社会各界捐赠的救灾物资

都已经陆续到达,受灾居民的物资发放工作也在同步进行,我要保证接收和发放的每笔物资都核查准确到位。”“今天早上不到5点来的,每天最少也得干十多个小时,能为受灾的老百姓干点力所能及的活,这是应该的。”曾参与过汶川地震等志愿服务工作的职工周瑞华卖力地搬运着一件件货物。

哈市住建局下派工作组助受灾村屯重建
回填道路 排查募捐

生活报讯(记者仲亮)连日来,由哈市住建局下派的援建工作组深入尚志市亚布力镇民主村,在全面排查该村受灾情况的同时,全力协助该村筹集和分发救灾物资,并迅速组织灾后重建工作。截至目前,回填堤坝路砂石500余车,并设立警示栏杆

500余个。截至18日,哈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服务及社会爱心企、事业单位、个人共捐献大米2500斤、挂面5000斤、食用油250桶、饮用水40箱,已将全部募捐物资根据受灾户实际情况进行了发放。

旺运来搬家
居民 公企 大学生搬家 长短途搬运 空调安装
专业拆装家具 钢琴 可开发票 配货物流
道里道外 15124573535
群力哈西 18746013004

退役军人搬家
军人素质,真诚服务,七折优惠,全市各区均可发车
18745057660
18845765103

老年公寓
华泽养老院
招自理、半自理、卧床老人,吃的好、住的好、玩的好,对半自理和卧床老人提供专业护理,交通便利,配套设施齐全,药店、洗衣房、食堂、专业医护人员队伍,老年大学,琴棋书画特色班、24小时热水、冰箱、互动电视、无线网络等。哈西红星城3号楼
电话:0451-51025111、18545866229
乘坐57、58、236公交车直达

公告-公示
公告 13946092977
注销公告
木兰县木兰镇小雪花明月主持召开艺术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30127M1Y514406X单位住所:木兰县木兰镇安乐街锦绣家园一号楼1号-1号门市木兰县木兰镇小雪花明月主持召开艺术学校理事会会议研究决定,拟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木兰县民政局注销登记,并提供有关的债权债务人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申报债权债务,逾期无人申报债权债务的,将按有关规定办理。公告送达地址:道里区经七道街3号
联系人:谭学生
联系电话:13199490567

公告
本人孙丽娟,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按照历史遗留问题零登记办法不动产产权登记,拟登记不动产坐落于道里区哈尚路光耀养心花园小区13栋01单元04层04号,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47.8平方米。本人承诺该不动产产权属无争议,所提供的材料均属实,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2023年8月18日至2023年9月12日)将该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登记机构,逾期不办登记机构将予以登记。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道里区经七道街3号
联系人:孙丽娟
联系方式:87630943
公告人:孙丽娟
2023年8月19日

公告
姓名:刘思佳,身份证号:2301051989****1937,现为坐落于哈尔滨市道里区买卖街66号万泰国际小区15栋1单元15层1室的房屋的受让人,该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70.87平方米。该房屋所有人为张歌今,将该房屋实际交付于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房屋所有权证号0111014100。本人承诺该不动产产权属无争议,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所提供的材料均属实有效,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

如有异议,请在本公司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哈尔滨市道里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道里区群力第二道街2887-1号,联系电:0451-51523079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事务中心道里一分中心,道里区经七道街3号,联系电:0451-87630943
公告人:孙丽娟
2023年8月19日

公告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属变更登记情况进行公告:
根据哈政办规〔2018〕41号文件精神,本人张若诚,身份证号:2301021990****1327,现为坐落于哈尔滨市道里区买卖街66号万泰国际小区15栋1单元15层1室的房屋的受让人,该房屋所有人为张歌今,将该房屋实际交付于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房屋所有权证号0111014100。本人承诺该不动产产权属无争议,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所提供的材料均属实有效,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

如有异议,请在本公司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哈尔滨市道里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道里区群力第二道街2887-1号,联系电:0451-51523079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事务中心道里一分中心,道里区经七道街3号,联系电:0451-87630943
公告人:孙丽娟
2023年8月19日

公告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属变更登记情况进行公告:
根据哈政办规〔2018〕41号文件精神,本人穆鹤林,身份证号:2301021990****4427,现为坐落于哈尔滨市道里区方台大街616号鹤鹤领誉小区A5栋2单元902室房屋的受让人,该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137.33平方米。该房屋所有人为胡丽丽,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于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房屋所有权证号01110140085。本人承诺该不动产产权属无争议,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所提供的材料均属实有效,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

如有异议,请在本公司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哈尔滨市道里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道里区群力第二道街2887-1号,联系电:0451-51523079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事务中心道里一分中心,道里区经七道街3号,联系电:0451-87630943
公告人:孙丽娟
2023年8月19日